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尚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登云股份	股票代码	002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处	电话	
办公地址	怀集县怀城镇登云路	电子邮箱	dzgj@huaijianauto.com
传真	0758-6625398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进排气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气门主要分为启动和关闭发动机工作过程中的进气道和排气道，控制燃料混合气（进入的废气及排出的废气）在高压、高温、腐蚀环境中的往复运动，承受强烈的冲击和剧烈的摩擦，气门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发动机的扭矩、油耗、寿命等重要工作性能，是影响发动机可靠性、安全性的关键零部件之一，被形象地称为“汽车心脏部件”。气门广泛应用于汽车、摩托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船舶、铁道内燃机、石油钻机和内燃机发电机组等部位。

公司产品市场主要分国内外主要配套市场和出口市场，目前已与康明斯、卡特彼勒、潍柴、潍柴、玉柴、江铃重汽、东风三安、长安福特马自达等国内外著名整车及主机制造厂商提供了产品配套服务。出口产品覆盖欧、美、日系车系大机型，远销美国、意大利、英国、日本、巴西、阿根廷、墨西哥、中东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此外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Huaijin Engine Valve USA, Inc.，以自有品牌在美洲市场销售。

2017年，公司在怀集设立全资子公司怀集登云有限公司，并将其作为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划转到了该全资子公司，由该全资子公司全面负责开展气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二) 行业发展阶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 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行业，行业的整体发展直接影响着公司的业绩。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汽车产量为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同比下降2.0%和1.9%，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6.5%和6.3%，产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乘用车产量1994.9万辆和2017.3万辆，同比下降6.5%和6.0%；美国Ⅲ类汽车淘汰、治超加严以及基建投资等因素的拉动，商用车全年产量呈现大幅增长。2020年商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523.1万辆和51.3万辆，超前500万辆，创历史新高。商用车产销量同比分别增长20.0%和18.7%，产量增幅比上年同期提高18.1%，销量增幅比上年同期提高了由负转正。货车是支撑商用车增长的主要车型，货车产销量分别完成477.8万辆和468.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2.0%和21.7%。商用车尤其是货车近两三年的产销量都处于历史高位，从最近国家出台的关于推动经济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数据看，商用车乃至整个汽车市场还会得到更好的发展，该发展趋势与我司近年来对行业发展的预测是一致的。公司在2016年开始制定并实施了重点发展汽车、工程机械、大型农机具等高效率、高功率、高技术含量的柴油发动机、新能源多介质发动机、摩托车、确保中高档汽油机“气门”市场份额的战略规划。未来随着纯电动汽车的发展，新能源汽车将逐步成为主流，从而柴油机也将符合节能减排的政策需求因而具有推广价值，此外柴油机的大功率、高价值优势，使得纯电动汽车难以取代其重型货车、工程机械等市场的地位。

2. 公司发展与行业发展的匹配性

在上述产品战略的支撑下，公司2020年实现销售收入37,265.42万元，同比增长了11.01%，其中配套柴汽油机“气门”产品实现销售收入20,857.49万元，同比增长70.37%，配套天然气“气门”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893.99万元，同比增长492.47%，与汽车及商用车市场发展保持了一致。

3. 行业发展预测

根据中汽协预测“伴随国民经济稳定回升，消费需求还将加快恢复，加之中国汽车市场总体来看潜力依然巨大，2021年将实现恢复性增长，汽车销量有望超过2000万辆，同比增长4%”。汽车产业的发展，将有效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2021年，随着我国“一带一路”的深入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增多，对商用车、重型工程机械的需求量增大，加之各地继续推行淘汰国三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货车，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的政策，将促进柴油机“气门”产品市场的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将促进燃气发动机“气门”的需求；国际汽摩发动机公司继续全球采购、合资品牌汽车发动机公司继续加大国产化、国产标准的推广及维柴、卡特彼勒等重大客户提出的和核心供应商构建战略联盟及向世界级供应商发展的理念，将有助于公司等一线气门供应商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4. 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内内燃机零部件行业排头兵企业”、“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龙头企业”、“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等。公司多次获国家级、省级新产品奖，公司“登云牌”产品远销国内外市场，连续多年获得主机厂的“金牌供应商”、“A级供应商”、“优秀供应商”等荣誉称号。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25.32%，同比上升1.35%。
(3) 公司在报告期共开支销售费用2,625.68万元，同比增加466.07万元，增幅21.58%，主要增加项目包括：A. 主要因出口市场增加销售人员，人员薪酬增加300.24万元，增幅35.81%；B. 其他销售费用增加192.42万元，增幅57.61%；主要因公司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4) 公司在报告期共开支管理费用3,317.13万元，同比增加11.68%；主要增加项目包括：A. 报告期内列支的人员薪酬为1,366.33万元，同比增加197.44万元，增幅为16.89%；B. 当期中介费用为43.67万元，同比增加9.14万元，增幅为20.21%；C. 本期其他管理费用254.30万元，同比增加83.13万元，增幅为48.85%；
(5) 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为1,285.00万元，同比减少365.32万元，同比下降21.65%。

(6) 公司在报告期共开支财务费用1,219.72万元，同比增加384.19万元，增幅为45.98%，主要是因为人民币汇率变动影响，公司当期汇兑损失402.86万元，同比变化525.48万元，增幅为428.62%。同时由于贷款规模减少，利息支出同比减少178.10万元，降幅为19.12%。

(7) 由于收入增加、毛利率上升，其他收益增加、汇兑损失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当期实现营业利润1,679.52万元。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是 否

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谨慎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一贯性，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评估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存在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1.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对相关资产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如果存在减值迹象，则对资产负债表的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计提，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9,642,721.74万元（包含已计提并公告的1,737,880.34万元，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时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提计提资产减值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26,373.06

存货跌价准备 6,716,349.68

合计 9,642,721.74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情况说明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基于所有理由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合并范围组合以及以账龄分析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以账龄为基础计提其信用损失。如果有关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项应收款项单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本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2,926,373.06元，主要是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按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在存货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持有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由于存货种类繁多，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公司本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报告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716,349.68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9,642,721.74元。

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会减少公司2020年度税前利润9,642,721.74元，使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9,642,721.74元。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情况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是 否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议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或境外向企业的客户在境内或境外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情况下，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购货款项（不含增值税）余额由预收账款转为合同负债列示，相应的增值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报表项目无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是 否

4. 本次会议通过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是 否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议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或境外向企业的客户在境内或境外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情况下，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购货款项（不含增值税）余额由预收账款转为合同负债列示，相应的增值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报表项目无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是 否

5. 会议通过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是 否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议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或境外向企业的客户在境内或境外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情况下，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购货款项（不含增值税）余额由预收账款转为合同负债列示，相应的增值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报表项目无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是 否

6. 会议通过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是 否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议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或境外向企业的客户在境内或境外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情况下，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购货款项（不含增值税）余额由预收账款转为合同负债列示，相应的增值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报表项目无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是 否

7. 会议通过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是 否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议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或境外向企业的客户在境内或境外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情况下，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购货款项（不含增值税）余额由预收账款转为合同负债列示，相应的增值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报表项目无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重述的情况。